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首席信息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保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信息技术管理工作的开展，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张涛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首席信息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刘亮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首席信息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刘亮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刘亮先生履历及任职资格符合首席信息官的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的水平与能力，本次聘任的提名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

附件：

刘亮先生简历

刘亮先生，197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职于福建省政府办公厅证券办、中国证监会福建特派员办事处。曾任福建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科员，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党办副主任、稽查处副处长、纪委委员、党办副主任（主持）、党办主任；东兴证券助理总经理、总经理办公室总经理、场外市场业务总部总经理、新疆分公司总经理、深圳分公司总经理，东兴证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现任东兴证券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福建分公司总经理。